

2022年度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规划国土、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组织实施全区城市更新、土地整备工作。

2.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拟订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有关政策、规划、计划、工作流程、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土地储备有关政策、计划。对上级部门编制的辖区相关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草案拟订回复建议。

3. 按权限执行全市土地整备资金计划，管理相关土地整备资金。负责管理使用房屋征收资金，负责土地整备项目和房屋征收项目结（决）算。

4. 负责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城市更新单元规划、棚户区改造专项规划的审查和报批工作。

5. 负责申报辖区城市更新标图建库范围、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备案。

6. 负责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用地审查、报批、批后监管以及相关管理工作。

7. 负责审查、确认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主体资格，与实施主体签订项目实施监管协议并监管项目实施，对项目实施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出具意见。

8. 负责统筹政府主导的重点片区城市更新工作，负责申报辖

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牵头组织推进重点城市更新单元实施工作。

9. 负责辖区城中村（旧村）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定性审核和专项资金监管工作。

10. 拟订土地整备项目实施方案、房屋征收资金概算、房屋征收补偿方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发布房屋征收提示，承担区政府核发房屋征收决定、房屋征收补偿决定的具体工作。

11. 负责统筹管理市政府移交给区政府的国有储备地。

12. 负责辖区轨道交通工程建设有关协调组织、拆迁谈判、资金使用等工作。

13. 根据有关规定，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负责下列事项：

（1）核发城市更新项目、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签订辖区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验收和监管合同落实情况；

（3）辖区临时用地审批及批后监管；

（4）辖区城市更新项目开设路口审批、市政管线接口审批；

（5）辖区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建设工程规划管理，核发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辖区城市更新和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规划核实。

（6）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依法委托的其他事项。

14.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应当强化统筹协调、制度设计、政策制定、监督检查、行政审批、行政服务等职能，优化体制机制，推动我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部门机构设置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包括本级和1个非独立核算的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土地整备中心，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下设7个机构：机关党委（办公室、政务服务科）、政策法规科、统筹规划科、计划规划科、土地整备和用地管理科、建筑设计科、项目管理科。下属事业单位深圳市福田区土地整备中心下设3个科室：综合部、土地整备部、征收事务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下属单位不独立核算，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0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083.99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28.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6.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9.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4,786.6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92.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16.3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451.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4.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5,451.30	总计	60	25,451.3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116.38	24,687.75	0.00	0.00	0.00	0.00	428.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9	28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59	28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45	55.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	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38	15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7	7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88	7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15	6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15	6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51.72	24,023.09	0.00	0.00	0.00	0.00	428.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49.38	3,14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521.88	1,52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7.50	1,62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218.35	789.72	0.00	0.00	0.00	0.00	428.6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89.72	78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28.63	0.00	0.00	0.00	0.00	0.00	428.6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83.99	20,083.9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83.99	20,08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2.66	29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66	292.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08	17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58	1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451.30	2,170.51	23,280.7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9	286.29	0.3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59	286.29	0.3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45	55.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	2.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38	152.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7	75.47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88	64.15	15.73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5.73	0.00	15.73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5.73	0.00	15.73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15	64.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15	64.1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786.64	1,521.88	23,264.76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49.38	1,521.88	1,627.5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521.88	1,521.88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7.50	0.00	1,627.5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53.28	0.00	1,553.28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89.72	0.00	789.72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63.55	0.00	763.5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83.99	0.00	20,083.99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83.99	0.00	20,083.9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2.66	292.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66	292.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08	177.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58	115.5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03.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53	5.5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083.9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6.59	286.5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9.88	79.8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023.09	3,939.10	20,083.9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2.66	292.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687.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687.75	4,603.77	20,083.9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687.75	总计	64	24,687.75	4,603.77	20,083.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603.77	2,170.51	2,433.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	5.53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	5.53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	5.5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6.59	286.29	0.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6.59	286.29	0.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45	55.4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	2.9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38	152.3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47	75.47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0	0.00	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88	64.15	15.73
21004	公共卫生	15.73	0.00	15.7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5.73	0.00	15.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15	64.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15	64.1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939.10	1,521.88	2,417.2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49.38	1,521.88	1,627.50
2120101	行政运行	1,521.88	1,521.88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27.50	0.00	1,627.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89.72	0.00	789.7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89.72	0.00	789.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2.66	292.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66	292.66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08	177.0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58	115.5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22.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49
30101	基本工资	202.09	30201	办公费	17.60
30102	津贴补贴	986.95	30202	印刷费	7.10
30103	奖金	130.8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8.63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68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84	30207	邮电费	6.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5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4.6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0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7.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1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6.00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0.3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6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79.26		公用经费合计	9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0,083.99	20,083.99	0.00	20,083.99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0,083.99	20,083.99	0.00	20,083.99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083.99	20,083.99	0.00	20,083.99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0,083.99	20,083.99	0.00	20,083.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0	0.00	6.00	0.00	6.00	0.00	3.27	0.00	3.27	0.00	3.2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2022年度总收入25,451.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116.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03.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56.42万元，下降3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城乡规划管理项目经费减少；二是基本建设类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083.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365.4万元，增长106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市、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经费增加；二是本年度新增土地整备资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28.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161.21万元，下降88.1%，主要变动情况：土地整备专户收入拨款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2022年度总支出25,451.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5,451.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170.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6.33万元，增长17.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23,280.7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706.39万元,增长7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市、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经费增加;二是本年度新增土地整备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4,687.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03.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56.42万元,下降3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城乡规划管理项目经费减少;二是基本建设类项目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083.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365.4万元,增长106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市、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经费增加;二是本年度新增土地整备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去年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4,687.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03.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88.23万元,下降9.6%;主要变动情况:年中调减一般管理事务、在职人员经费、对个人与家庭补助等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083.9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0,083.99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区财政年中追加市、区级房屋征收项经费目和土地整备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2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万元的54.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7万元，下降47.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2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万元的54.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7万元，下降47.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2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万元的54.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7万元，下降4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受疫情影响，公车使用频率降低；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2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2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2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燃油费、过桥过路费、停车费、保险费和车辆维修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1.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86万元，增长12.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其他交通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1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13.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1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

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后勤服务及综合保障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13个，共涉及资金2,433.2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2年度市级房屋征收项目、区级房屋征收项目和土地整备资金3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083.99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未开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组织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综合得分为92.7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附件1绩效评价报告）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03.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083.9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按照上级要求积极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

务、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等进行履职绩效分析，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较为理想，评价得分为93.02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城乡规划管理”“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9,499.09万元，执行数25,451.3万元，完成预算的86.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加快推进香蜜湖片区、华富北片区等开发建设；二是加快行政审批，优化企业服务，强力推进城市更新项目实施；三是强化片区统筹，加快编制《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加强城市重点地区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的水准，保障城市规划的实施；四是加快推进道路交通、医疗设施、棚户区改造、安居工程等公共利益项目的土地整备工作，保障公共利益项目用地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二是受客观因素影响，第一、四季度预算执行率较低；三是受业务主管部门资金拨付影响，全年预算调增率超过10%；四是编外人员控制率和公用经费控制率偏高；五是市级房屋征收项目效益受资金支出进度影响，未达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建议结合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细化设置部门整体支出产出和效益指标，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指标至少设置2-4个，补充完善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效益指标尽量量化，可衡量值。二是加强过程管理，当项目预算出现较大变化影响到年初申报的绩效指标和目标值时，应及时调整，确保投入与产出匹配。三是尽早谋划，合理提前启动项目，加强过程监督和预算执行进度督

办，提升执行效率。四是严格按照区编办规定用人，减少财政行政运行负担。五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业务指导，通过一对一指导、部门研讨等方式，提升业务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和水平，从而达到提升履职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城乡规划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813.7万元，执行数为81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该项目实施，为福田区十四五期间更新提供指导，将福田区“十四五”规划相关要求落实到城市更新中。指导保障香蜜湖片区高水平、高品质有限推进实施，完成制定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和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989.95万元，执行数为989.27万元，完成预算的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该项目实施，优化城区环境，增加保障性住房，完善公共配套设施，促进民生事业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暂未发现存在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组织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紧紧围绕香蜜湖片区高水平、高质量高效率的空间开发与建设实施来开展工作。依据《深圳市重点地区总设计师制试行办法》与地区实际发展情况，并充分借鉴

其它重点片区的总设计师团队经验。通过项目实施，保障香蜜湖片区规划实施，提升城市空间品质。

附件 1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2022年度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被评价项目：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

报告时间：2023年6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情况	1
(二) 项目实施情况	4
(三) 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	7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 绩效评价目的	9
(二) 绩效评价原则	10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0
(四) 绩效评价方式方法	12
(五) 绩效评价职责分工与工作流程	13
(六) 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14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6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6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8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1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3
(一) 提前谋划，高效组织	23
(二) 统筹协调，协同推进	23
(三) 全过程动态协同与统筹整合多个专项研究工作	24
(四)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开展专家工作坊、专家评审等重要活动的组织工作... ..	24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5
(一) 事前风险工作开展不充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25
(二) 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合同执行不到位	25
七、有关建议	26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情况

1. 项目背景。

为加强深圳市重点地区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的技术统筹与支持，2020年3月31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向市政府上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香蜜湖片区推进实施有关建议的请示》（深规划资源〔2020〕162号），建议尽快聘请总设计师，保障香蜜湖片区规划实施，提升城市空间品质；并建议采用“总规划师+总建筑师”的“1+1”总设计师团队模式，对香蜜湖片区规划进行统筹协调，对涉及到的建筑、工程、景观等多层面进行审核把关、精细营造。

2020年9月2日，市政府六届二百三十次常务会议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香蜜湖片区城市设计研究成果、土地一揽子处置方案。会议原则同意由香蜜湖片区开发建设指挥部办公室统筹编制香蜜湖片区地下空间、交通市政、公共空间等专项设计，并聘请总设计师，全程指导保障香蜜湖片区高水平、高品质有序推进实施。

外部推动：

2018年7月，原市规划国土委（现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为加强城市重点地区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的水准，保障城市规划的实施，提升城市空间品质，经市政府同意，结合深圳发展实际制定并印发了《深圳市重点地区总设计师制试行办法》，通过选聘的领衔设计师及其技术团队，保障城市公共利益、提升城市形象和品质、实现重点地区精细化管理。

内部需求:

片区战略目标需尽快落实。“双区驱动”国家战略背景下，深圳作为粤港澳大湾区的核心引擎，正朝着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方向前行，全面提升城市能级、重点建设核心功能区。香蜜湖片区位于深圳核心区域，应坚持以“世界一流”标准，立足打造“百年精品工程”，加快推进片区规划、设计及建设工作，努力打造彰显城市活力、魅力和动力的时代精品、城市杰作，建设成为粤港澳大湾区的“新名片”。因此，需配备面向管理、实施全流程的规划统筹团队，协助政府强有力把控片区开发建设、保障战略目标落实。

片区规划蓝图需落地实施。香蜜湖片区城市设计研究成果已于2020年9月通过市政府常务会审议，该成果仅对香蜜湖片区的布局结构、用地功能、景观结构、公共空间等骨架系统进行明确，尚未达到指导建设实施的深度。为进一步强化规划统筹与管控，切实指导城市设计蓝图实施，开展面向实施的各类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确保香蜜湖片区按既定规划高标准、高质量开发建设。保障从城市设计转入实施阶段的延续性和高效率，守住香蜜湖片区规划建设“初心”，确保城市设计方案的实施“不走样”，实现“一张蓝图干到底”。

开发建设需精细化统筹管控。香蜜湖片区需以超前眼光进行谋划，以“好用、好管、好建、好看”为标准，充分融入用户体验和人性化理念，树立领先的中心城区新标杆。目前，香蜜湖片区国际交流中心、改革开放展览馆、金融文化中心、国际演艺中心、城市更新项目、城市公园、中轴绿廊等多个项目相继实施。

为保障片区开发的整体性，通过总设计师团队协调街道设计、公共空间、景观环境、交通组织、地上地下立体空间利用等内容，审核把控建筑设计、风貌形态等具体内容，有效引导市场开发行为，出具规划技术意见，服务片区精细化管理过程。

2. 项目主要内容。

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紧紧围绕香蜜湖片区高水平、高质量高效率的空间开发与建设实施来开展工作。依据《深圳市重点地区总设计师制试行办法》与地区实际发展情况，并充分借鉴其它重点片区的总设计师团队经验，确定本项目工作内容。

香蜜湖片区采用“总规划师+总建筑师”的“1+1”总设计师模式，由总设计师搭建涵盖多专业的技术团队；由总规划师担任召集人，牵头统筹各项咨询服务工作。总设计师团队负责整体把控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作为技术牵头方，协助政府部门搭建开放的技术平台，组织开展相关研讨协调会；协调建筑与城市空间及公共活动关系，对街道设计、公共空间、慢行系统、景观环境交通组织、地上地下立体复合空间利用等方面建设协调、整体品质提出技术意见；落实城市规划，统筹协调重点地区建设项目，对建设用地规划设计条件制定提出优化建议；参与建设工程前期策划工作，对设计招标需求文件提供专业建议及技术审查意见；在建筑设计方案咨询及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过程中，协助主管部门对设计文件进行审核，并按照城市设计要求对建筑形态、风格、材质、色彩等方面提出优化建议；经建设管理部门同意，根据重点地区规划设计建设实际需要，开展相关理论研究及课题策划等。

（二）项目实施情况

1. 项目职责分工。

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为本项目的主管部门，亦是资金的使用单位，主要负责本项目的预算申报、统筹建设和项目实施，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等。具体由统筹规划科负责本项目的立项申报、采购、合同签订、合同履行监管、款项支付、合同成果验收等工作；中标供应商负责根据合同约定完成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相关工作内容。

2. 项目招标采购¹情况。

2021年4月，本项目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为公开采购，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本项目的主要招标信息如下：

项目编号：FTCG2021182920

项目名称：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新价格分算法）

采购预算：人民币 3510 万元

项目概况：香蜜湖片区土地一揽子处置协商谈判、综合整治、城市设计等各项工作已初步完成，片区进入快速推进实施阶段。为落实片区高水平、高质量建设实施的要求，有必要按照《深圳市重点地区总设计师制试行办法》聘请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团队，建立由总设计师团队整体把控项目建设实施过程的机制，为相关

¹ 与前文重复内容已做删减，不影响报告信息完整性和准确性。

管理部门提供技术协调、专业咨询、技术审查等服务，实现香蜜湖片区建设过程中的精细化管控。

工作范围：北至侨香路、南至深南大道、西至香蜜湖路、东至香梅路，包括香蜜湖北区（不含现状居住区）、中区，面积约1.9平方公里。

服务要求：

对片区所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含城市更新、新地出让、政府投资等项目，以下简称片区项目）提供相应的全过程技术咨询服务，依据片区项目涉及的专题、专项类型，需引入建筑、规划、景观设计、市政工程、综合交通、智慧城市、水务、产业研究等8个专业团队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最终形成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及其团队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片区规划实施评估报告（含规划项目库清单、工作计划）、专项规划等各类任务书、各专项规划技术需求文件及成果审查技术意见报告、香蜜湖片区实施建设专项规划整合方案，同时需提供所参与的各项会议纪要、各类规划或项目的技术审查意见报告。

服务期限与进度要求：

（1）第一年完成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要求制定，提交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片区总设计师及其团队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片区月度开发建设计划及进度报告。

（2）第二、三年由各团队在年底提交片区总设计师及其团

队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由项目管理团队按月度提交片区月度开发建设计划及进度报告；提交建筑方案技术协调工作报告、建筑方案及项目的审查技术意见报告。

（3）相关的会议纪要、咨询意见稿、工作简报、推广材料等根据实际需求提交相应文件。

成果要求：

（1）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

（2）片区规划实施评估报告；

（3）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要求；

（4）专项规划、建筑方案及项目的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

（5）专项规划、建筑方案及项目的审查技术意见报告；

（6）所参与的相关会议纪录，各类规划、建筑方案或项目的技术审查意见报告；

（7）其他规划建设情况工作简报等。

中标情况：根据 2021 年 4 月 06 日发布的中标通知书，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为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金额 3,416 万元，并通知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有关合同手续。

3. 项目完成情况。

（1）本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7 日，合同备案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18 日。本项目合同约定计划进度：第一年完

成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要求制度，提交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专项规划审查意见报告，片区总设计师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片区月度工作报告等；第二、第三年由总设计师团队在年底提交片区总设计师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按月度提交片区月度工作报告；提交建筑方案及项目技术协调工作报告、建筑方案及项目的审查技术意见报告等；相关的会议纪要、咨询意见稿、工作简报、推广材料等根据实际需求提交相应文件。

（2）本项目按照合同约定进度，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相关工作协同开展，截止 2022 年 10 月份，已经完成并提交了第一年度《基本服务年度报告》《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要求汇编》，第二年度上半年《基本服务年度报告》以及每月月度工作报告等项目成果。

（三）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

1. 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

（1）本项目预算测算情况

本项目计费标准参考 2004 年中规协《城市规划计费指导意见》第十三条第三款“专家咨询费为：教授级高工 5000 元/工日，高工 4000 元/工日，工程师 3000 元/工日”，测算出总费用概算为人民币 3,510 万元。

（2）项目预算申报及执行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算根据合同约定编制。合同金额为 3,416 万元，按照第一期款 200 万元、第二期款 683.2 万元、第三期款 512.4

万元、第四期款 512.4 万元、第五期款 512.4 万元、第六期款 512.4 万元、第七期款 483.2 万元的金额分期付款，业务科室每年申报款项纳入当年的部门预算进行申报。

本项目合同款项分别于 2021 年至 2024 年按年支付。截止 2022 年底，已于 2021 年 9 月、2022 年 6 月分别请款并支付第一期款 200 万元、第二期款 683.2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率 100%。第三期款 512.4 万元已纳入 2023 年的部门预算中申报，并于 2023 年 3 月支付，截至本报告日，项目累计支付进度 40.85%。

2. 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及自评完成情况。

本项目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城乡规划管理”的三级子项目，根据统筹规划科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及绩效自评完成情况如下：

（1）年度总体目标编报与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要求制定，提交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片区总设计师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片区月度工作报告等。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要求制定，提交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片区总设计师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片区月度工作报告等成果，基本实现年度总体目标。

（2）年度绩效指标编报与完成情况

本项目年初申报了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绩效指标设置比较完整。同时，也存在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的情况，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目标的引导和考核效果（详见本报告“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根据业务科室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自评结果，本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详见表1。

表1 年度绩效指标自评结果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本项目为咨询服务，无数量目标。	1项	1项
质量指标	研究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研究成果交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为福田区十四五期间更新提供指导	有效	100%
满意度指标	相关技术服务的委托单位满意度高	≥95%	99.3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本项目组织实施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和完成情况自评结果的深入了解，以目标和结果为导向，发现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善建议，协助单位厘清本项目的责任分工、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实事求是开展绩效评价，促进单位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从而优化位项目管理，提升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2.绩效评价对象：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

3.绩效评价范围：2022 年度，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以及其他相关内容。

（二）绩效评价原则

评价小组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和《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 号）要求，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绩效相关、问题导向和加强结果应用的原则，开展本次部门绩效评价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根据采用定量和定性综合分析的方法，结合项目实际，细化量化了绩效评价评分标准，合理分配各项指标权重，有效进行项目评价。该指标体系采用百分制计分法，其中决策 20 分、过程 20 分、产出 30 分、效益 30 分。评价小组充分考虑了本项目的政策要求、业务科室设定的绩效目标、合同约定、行业标准等因素，合理设置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力求本次评价客观公正，切合实际。评价指标体系详见表 2。

表 2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指标体系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①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 分）； ②本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 分）； ③本项目立项与单位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 分）； ④本项目与相关单位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重复交叉（1 分）。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每少一项扣0.3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规范完整、具体明确（0.5分）； ②本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0.5分）； ③本项目绩效目标的预期绩效合理可测，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相匹配（0.5分）； ④绩效目标设置可行，实现的可能性充分（0.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①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1分）； ②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③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①本项目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1分）； ②本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并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本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适应（1分）。
资金到位率	3	本项目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项目预算）×100%。 得分=2021年度资金到位率*1.5分+2022年度资金到位率*1.5分。
预算执行率	4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本项目累计实际支出资金/本项目累计到位资金）×100%。 得分=2021年预算执行率*2分+2022年预算执行率*2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福田区财经法规和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1分）； ②本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本项目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①制定了业务管理制度或相关的管理规范（1分）； ②管理制度或规范具有良好的规范性和约束性（1分）； ③制定了相应的财务收支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1分）； ④内部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规范，组织购买本项目服务并签订服务合同（2分）； ②签订的项目服务合同条款合理、规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2分）； ③单位按照相关监管要求落实本项目监督管理工作（1分）。
实际完成率	8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①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1份（3分）； ②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1份（3分）； ③片区总设计师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片区月度工作报告（2分）。
质量达标率	8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①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要求制定验收合格率100%（1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分)； ②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2 分)； ③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2 分)； ④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 分)； ⑤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月度工作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 分)； ⑥重要会议纪要、咨询意见稿、工作简报、推广材料(宣传视频制作材料)、专家工作坊相关材料等验收合格率 100% (1 分)。
完成及时性	8	①按照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较计划完成时间大于(含)90%(8分)； ②按照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较计划完成时间小于90%，但已经双方协商一直，且有合理的情况说明(6分)； ③合同执行进度严重滞后，已经双方协商一致，但理由不充分(4分)； ④合同执行进度严重滞后，且未经双方协商一致(0分)。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合同约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成本节约率	6	成本节约率大于0，得6分； 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0，得0分。 计算说明：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社会效益	20	①通过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有力支撑福田区各项战略发展，保障城市公共利益(8分)； ②为相关管理部门提供技术协调、专业咨询、技术审查等服务(8分)； ③确保香蜜湖片区高标准、高质量开发建设，实现“一张蓝图绘到底”(6分)。
满意度	10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相关单位满意度，满意度≥95%，得10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四) 绩效评价方式方法

评价小组主要采用现场与远程、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方式，结合卷案研究、对比分析、访谈和调查等方法开展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1. 案卷研究与对比分析。

本项目的案卷资料主要包括财务资料和业务资料。评价小组查阅了本项目的会计序时账和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核查项目资

金使用情况；通过复核业务材料的完整性、合理性、效益性等以佐证业务实际管理和产出绩效。业务资料主要包括项目立项文件、招投标文件、合同、交付成果、相关会议纪要等。评价小组结合与相关项目单位负责人的访谈记录，对资料进行汇总、统计和对比分析，得出评价结论。

2. 访谈与调查。

评价小组对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相关工作人员开展了访谈，了解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情况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本项目的行业特点、工作流程、合同履行及考核评价等情况。

（五）绩效评价职责分工与工作流程

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主要职责如下：一是负责明确评价对象、范围及评价目的，确定项目组成员，组织协调项目工作；二是负责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实施监管，项目进度跟踪和质量控制，跨部门的沟通协调以及重大事项决策等；三是负责本次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跟踪、指导相关科室进行问题整改，加强评价结果应用等。

评价小组主要职责如下：负责在初步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后，结合区财政局要求，制定工作计划，独立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复核项目自评结果，核实产出和效益情况，设计绩效评价评分体系并逐项打分，发现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整改建议，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对报告真实性负责。

主要工作流程如下：评价小组通过前期了解，设计与下发资

料清单；收集、梳理和分析相关资料，并进行相关政策解读；初步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访谈和问卷调查工作；根据项目实际结合单位意见修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逐项打分；根据评价情况撰写报告初稿，提交至单位审核；根据业务部门反馈意见及补充资料完善报告，形成报告定稿。

评价小组全面梳理与分析了本项目的实施情况，核实了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与完成情况，并设计个性化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总结项目的经验做法，归纳分析目前存在主要问题与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有效的改善建议，从而促进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管理优化，进一步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六）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评价采用结果与目标比较、定性与定量分析、自评结果复核、访谈调查等多种方式方法相结合，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综合评价，力求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但也存在以下局限性：首先，评价小组基于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提供的项目资料、以及网上公开的部分行业材料进行分析对比，信息获取有局限性，且因被评价项目专业性强，评价人员本身对总会计师业务理解不足，可能对个别绩效指标的评价结果造成一定影响；其次，绩效评价为事后评价，部分获取的信息只能体现项目当前的状态，与被评价期间实际不符，可能造成个别绩效指标的评价结果的偏离。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对应佐证材料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并打分，评分结果为 92.7 分，绩效评级为“优”²，详见表 3 及附件 1-1。

表 3 本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结果	得分率
决策	20	项目立项	7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2.7	90.00%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3	60.00%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决策小计	20	-	20	17.7	88.50%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1	资金到位率	3	3	100.00%
				预算执行率	4	4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00%
		组织实施	9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75.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100.00%
		过程小计	20	-	20	19	95.00%
产出	30	产出数量	8	实际完成率	8	8	100.00%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8	100.00%
		产出时效	8	完成及时性	8	4	50.00%
		产出成本	6	成本节约率	6	6	100.00%
		产出小计	30	-	30	26	86.67%
效益	30	项目效益	30	社会效益	15	15	100.00%
				满意度	15	15	100.00%
		效益小计	30	-	30	30	100.00%
合计			100	-	100	92.7	92.7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²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一）项目决策情况

本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17.7 分，得分率 88.5%，主要用于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共设置 6 个末级指标。

1. 项目立项（满分 7 分，得分 6.7 分，得分率 95.71%）

项目立项下设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末级指标。

（1）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根据 2020 年 11 月 25 日深圳市福田区政府办公室《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工作汇报会会议纪要》，由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牵头负责。符合单位“负责研究、拟订辖区城市更新目标，各区域的功能定位；牵头组织拟订辖区城市更新专项规划、近期城市更新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牵头开展辖区重点片区城市更新统筹规划工作，对上级部门编制的辖区相关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拟订回复建议；牵头开展由政府主导的重点片区和重点更新单元的意愿征集、规划编制及前期协调、服务工作。”的主要职能要求；已指定统筹规划科为责任科室，不存在职能交叉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本项目根据区长工作会议安排，通过单位内部党组会议集体决策一致通过，开展了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前期论证工作，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未开展风险评估工作，扣 0.3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7 分，得分 5 分，得分率 71.43%）

绩效目标下设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晰性两个末级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设置了年度总体目标，目标设置规范完整、具体明确，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预期效益合理，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匹配，且完全可实现。

根据本项目合同，本项目的服务目的为：香蜜湖片区现已进入快速推进实施阶段，为落实片区高水平、高质量建设实施的要求，有必要参照《深圳市重点地区总设计师制试行办法》聘请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团队，建立由总设计师团队整体把控项目建设实施过程的机制，为相关管理部门提供技术协调、专业咨询、技术审查等服务，实现香蜜湖片区建设过程中的精细化管控。由此可见，本项目申报的总体目标与项目实施目的相符，基本可实现项目实施效益。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本项目设置了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年度绩效指标，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但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无法衡量；成本指标设置不合理，为支出进度指标，支出进度应为时效指标。本指标扣 2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6 分，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资金投入下设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末级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本项目计费标准为 2004 年中规协《城

市规划计费指导意见》第十三条第三款“专家咨询费为：教授级高工 5000 元/工日，高工 4000 元/工日，工程师 3000 元/工日，项目总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合理。具体测算明细如下：

职称	人数	服务天数 (天/年)	总咨询天数 (3年/人)	咨询单价 (万元/日)	应申报费用 (3年, 万元)	备注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1名总规划师、1名总建筑师)	2	30	180	0.5	90	依据 2004 年中规协《城市规划计费指导意见》以不超过规划专家咨询服务日标准单价作为服务咨询单价；按年度服务天数计算，服务期 3 年。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4	30	360	0.5	180	
高级工程师	12	90	3240	0.4	1296	
工程师	12	180	6480	0.3	1944	
合计	30	-	-	-	3510	

其中，根据双总师团队具体负责的工作内容及工作量占比，总规划师与总建筑师团队的费用按照 6 : 4 的比例进行划分，即总规划师咨询服务费用约 2106 万元，总建筑师咨询服务费用约 1404 万元。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工作进度分期进行合同款项支付，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适应。

(二) 项目过程情况

本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主要用于评价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共设置了 5 个末级指标。

1. 资金管理 (满分 11 分，得分 11 分，得分率 100%)

资金管理下设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末级指标。

(1) 资金到位率：2021 年度资金到位率 = (200 万元 / 200 万元) × 100% = 100%；2022 年度资金到位率 = (683.2 万元 / 683.2

万元) $\times 100\%=100\%$ 。

(2) 预算执行率: 2021 年度预算 200 万元, 实际支付 2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2022 年度预算 683.2 万元, 实际支付 683.2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预算下达后, 根据合同约定进度, 以及单位财务制度规定审批程序, 在业务部门完成阶段性验收后, 由供应商填报付款申请表, 进行内部付款申请。经业务科室进行项目执行情况审核、办公室进行预算支出审核, 业务分管领导、办公室分管领导、局长审批后支付。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 组织实施 (满分 9 分, 得分 8 分, 得分率 88.89%)

组织实施下设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末级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单位制定了《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工作管理规定》《周工作例会制度》《党组会议制度》《财务收支管理内控制度》《采购工作规程》《档案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 具有良好的规范性和约束性, 且制度合法、合规。但缺少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 本指标扣 1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制度和单位内控制度执行。本项目按照采购制度由福田区政府采购中心代为公开采购, 中标后及时签订项目合同; 签订的合同条款基本合

理、规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同时，单位按照合同约定进度及质量要求进行项目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执行，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履约评价和阶段性验收程序及付款结算程序。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本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6 分，得分率 86.67%，主要用于评价本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四个方面，共设置了 4 个末级指标。

1. 产出数量（满分 8 分，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本项目按照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交付了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以及服务年度报告、片区月度工作报告，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 100%。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4 月，香蜜湖片区尚处于规划编制阶段，总设计师团队工作主要聚焦于协助市、区各有关部门进行多专业、多团队的技术统筹和协调，全流程技术统筹 10 大专规编制，并优先聚焦 4 大关键项目进行技术协调对接。片区总设计师协助政府部门参加或组织各级别会议共计 165 次，包括市领导及市级部门会议 26 次、区领导及分指办会议 50 次、区级部门及技术团队会议 89 次。其中，按照议题性质，片区总设计师统筹组织各专项规划、建设项目的主管单位及技术团队召开各类技术沟通协调及咨询会议 84 次，包括改开馆建筑群沟通会 13 次，地下道路工作坊 5 次，凤塘河水系沟通会 5 次。提供正式的专业咨询意见服务 15 次。

2022年5月至2022年10月，香蜜湖总师团队协助政府部门参加或组织各级别会议共计98次，包括：市领导及市级部门会议15次、区领导及分指办（事务中心）会议27次、区级部门及技术团队会议56次。其中，按照议题性质，香蜜湖总师团队参加或组织各专项规划、建设项目的主管单位及技术团队召开各类技术沟通协调及咨询会议24次。

2. 产出质量（满分8分，得分8分，得分率100%）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及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均验收合格，并经区财政局、审计局指导把关，阶段性验收合格率100%。

3. 产出时效（满分8分，得分4分，得分率50%）

本项目第一年度下半年期间为2021年11月-2022年4月，项目成果于2022年6月完成验收，并向区领导汇报；项目第二年上半年期间为2022年5月-2022年10月，验收日期为2023年2月，合同执行进度滞后，扣4分。

4. 产出成本（满分6分，得分6分，得分率100%）

项目预算3,510万元，实际中标金额3,416万元，成本节约率2.68%。

（四）项目效益情况

本指标总分30分，得分30分，得分率100%。主要用于评价社会效益和满意度两个方面，共设置了2个末级指标。

1. 社会效益（满分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通过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有力支撑福田区各项战略发展，保障城市公共利益；为相关管理部门提供技术协调、专业咨询、技术审查等服务；确保香蜜湖片区高标准、高质量开发建设，实现“一张蓝图绘到底”。

根据《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第一年度（2021.05-2022.04）》，该期间香蜜湖片区尚处于规划编制阶段，总设计师团队工作主要聚焦于协助市、区各有关部门进行多专业、多团队的技术统筹与协调，全流程技术统筹 10 大专规编制，并优先聚焦 4 大关键项目进行技术协调对接。历时 1 年多已形成较为稳定的香蜜湖片区实施专规整合成果，并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福田区委书记召开的香蜜湖片区规划事宜工作会议中，审议通过《香蜜湖片区实施建设专项规划研究》（以下简称《实施专规》，含空间导则、交通、市政、地下空间、水系、景观、产业、智慧城市、电力九大专项）成果，并同意上报市重点区域开发建设香蜜湖片区指挥部审议。

根据《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第二年上半年（2022.5-2022.10）》，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至 10 月 27 日，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团队完在《实施专规》为整个片区指引性规划研究、《香蜜湖度假村城市更新单元规划》（以下简称《更新专规》）为城市更新单元审批性规划的导向下，以服务各项规划研究按程序顺利结题、上报审批为核心目标，持续

开展相关技术统筹协调工作。截至 10 月底，《实施专规》八大专项研究成果已全部完成专家评审，并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优化调整，待各牵头部门审核认定后正式提交；《更新专规》加速推进，按照审批要求查漏补缺、深化细化；中区的金融文化中心、国际演艺中心，以及北区的国际交流中心均已开始施工建设；同时，结合片区建设发展需求，新的相关专项规划研究（包括《香蜜湖片区海绵城市建设实施专项规划》《香蜜湖片区近零碳专项咨询》《香蜜湖片区轨道交通预留工程控制条件专项研究》）以及香蜜湖片区数字孪生平台项目建设等工作陆续开展。在此情况下，香蜜湖总师团队持续协助政府部门工作、协调专项规划推进及相关技术对接，并提供专业技术咨询服务。

2. 满意度（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有 93.33%的对象表示非常满意，6.67%的对象表示满意，综合满意度为 99.33%（ $100 \times 93.33\% + 90 \times 6.67\% + 80\%$ ），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提前谋划，高效组织

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科学制定工作计划，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明确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工作权责划分，充分发挥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各项技术专长，全程参与指导，确保香蜜湖片区高水平、高品质有序推进实施。

（二）统筹协调，协同推进

强化规划统筹与把控，打好“组合拳”，加快推进香蜜湖片区各类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实现全过程动态协同；请总设计师团队对各类专项规划成果进行技术把关及统筹整合，确保按期提交高质量、高水平的各类专项规划成果。

（三）全过程动态协同与统筹整合多个专项研究工作

以服务政府部门已经牵头编制近两年的《实施专规》九大专项按程序顺利结题、上报审批为核心目标，协助进行全程动态技术统筹协调和成果核心内容的整合集成；协助完成《实施专规》成果再次征求市级部门意见，并协调各专项针对意见处理进行成果优化；配合规划编制牵头部门及技术团队与市级相关部门沟通对接；协助向市、区领导汇报《实施专规》工作进展与阶段成果；统筹组织各专项之间进行技术复核与研提意见；就香蜜湖片区实施专规各专项完成成果审定流程提出工作建议。对《实施专规》《香蜜湖片区近零碳专项咨询》《香蜜湖片区轨道交通预留工程控制条件专项研究》等专项研究进行项目建议咨询和持续的技术统筹协调。

（四）围绕实际组织专家工作坊、专家评审等重要活动

组织召开片区实施建设专项规划核心专题专家咨询会，片区《实施专规》交通、地下空间专项专家咨询会，轨道 22 号线红荔西站规划研讨会；参加香蜜湖片区《更新专规》专家咨询会；协助《实施专规》空间导则、地下空间、交通、市政专项专家评审会，以及《更新专规》交通、市政、公配设施专家评审会。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事前风险工作开展不充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

一是事前未开展风险评估。二是数量指标设置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团队：本项目为咨询服务，无数量目标”不合理，未结合项目合同约定交付成果设置当年度项目数量指标，指标无法衡量；成本指标设置为“支出进度达标率”不合理，支出进度应为时效指标，指标内容与指标不匹配。

原因分析：一是根据2020年11月25日深圳市福田区政府办公室《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工作汇报会会议纪要》以及《深圳市重点地区总设计师制试行办法》，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主要工作内容、交付成果、进度安排均较为全面，项目资金来源合规，并进行了简单的项目效益分析。本目前期准备工作着重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简单评估风险系数较小，所以未进行正式的事前风险评估。二是单位业务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不足，对于绩效指标的理解不到位，未将产出数量、成本等指标与项目工作目标和合同约定相结合，是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偏低的主要原因。

（二）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合同执行不到位

一是管理制度不健全，缺少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部分管理工作缺乏明确制度依据。

二是合同执行不到位，未按合同约定及时验收并支付进度款，且合同依据文件《深圳市重点地区总设计师制试行办法》，该文件自2018年7月17日起试行，有效期为三年，项目实施期间该文件已失效，未更新合同依据文件。

原因分析：经访谈了解，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按照《福田区财政预算管理办法》《深圳市重点地区总设计师制试行办法》《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工作管理规定》，进行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在单位内部采购管理制度和档案管理制度中，均有涉及到合同管理相关内容，故未单独建立合同管理制度。本项目业务复杂，专业程度高，相关成果验收需要经过多个部门从业务、财务、审计等多方面联合验收，是验收进度较慢的主要原因。

七、有关建议

一是建议加强事前绩效管理，完善事前风险评估机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导向作用。新增预算事前绩效评估是项目立项的必要条件，而绩效目标的设置是预算绩效管理核心，也是做好全过程预算管理的基础。建议全面设置符合项目业绩水平和项目实际的绩效指标和目标值，尽量细化、量化，便于考核。并以目标导向原则实施和评价项目，确保项目管理有标准、项目实施不偏离、目标完成有保障。如根据阶段性任务清单及对应交付成果，完善数量指标；根据各阶段的成本投入，完善成本指标；根据该项目对福田区及深圳市发展带来的整体影响，准确编制社会效益指标值，进一步细化量化时效指标等。

二是建议尽快健全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可以健全单位的风险管理系统，促进单位开展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分析等工作，加强对自身薄弱环节的有效

控制，保障单位履职目标的顺利实现。内部控制主要对单位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管理和合同管理等主要经济业务等进行有效、科学、合理的监控，从而保障了财政资金的安全、有效使用，防止财务风险、资金浪费行为的发生。

附件 1-1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描述	评分结果
决策 (20分)	项目 立项 (7分)	立项 依据 充分 性	4	①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本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本项目立项与单位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本项目与相关单位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存在重复交叉（1分）。	本项目根据区委办要求立项，属于本部门主要职责，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该项目具有排他性，已经指定责任科室，不存在的职能交叉重复。	无	4
		立项 程序 规范 性	3	①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每少一项扣0.3分。	本项目根据区长工作会议安排，通过单位内部党组会议集体决策一致通过，开展了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前期论证工作，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	未开展风险评估工作，扣0.3分。	2.7
	绩效 目标 (7分)	绩效 目标 合理 性	2	①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规范完整、具体明确（0.5分）； ②本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0.5分）； ③本项目绩效目标的预期绩效合理可测，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相匹配（0.5分）； ④绩效目标设置可行，实现的可能性充分（0.5分）。	本项目设置了年度总体目标，目标设置规范完整、具体明确，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预期绩效合理，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匹配，且完全可实现。	无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描述	评分结果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①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1分）； ②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③本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本项目设置了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年度绩效指标，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绩效指标与合同约定内容相对应。	数量指标设置不合理，无法衡量；成本指标设置不合理，为支出进度指标，支出进度应为时效指标，扣2分。	3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①本项目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1分）； ②本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③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并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本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本项目计费标准为2004年中规协《城市规划计费指导意见》第十三条第三款“专家咨询费为：教授级高工5000元/工日，高工4000元/工日，工程师3000元/工日，项目总预算编制较为科学合理。	无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适应（1分）。	本项目按照服务期限，按照工作进度分期进行合同款项支付，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情况相适应。	无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1分）	资金到位率	3	本项目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项目预算）×100%。 得分=2021年度资金到位率*1.5分+2022年度资金到位率*1.5分。	2021年度资金到位率=（200万元/200万元）×100%=100% 2022年度资金到位率=（683.2万元/683.2万元）	无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描述	评分结果
	分)				× 100%=100%		
		预算执行率	4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本项目累计实际支出资金/本项目累计到位资金）× 100%。 得分=2021 年预算执行率*2 分+2022 年预算执行率*2 分。	2021 年度预算 200 万元，实际支付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022 年度预算 683.2 万元，实际支付 68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无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福田区财经法规和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1 分）； ②本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 分）； ③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 分）； ④本项目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 分）。	本项目预算下达后，根据合同约定进度，以及单位财务制度规定审批程序，在业务部门完成阶段性验收后，由供应商填报付款申请表，进行付款申请。经业务科室进行项目执行情况审核、办公室进行预算支出审核，业务分管领导、办公室分管领导、局长审批后支付。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无	4
	组织实施（9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①制定了业务管理制度或相关的管理规范（1 分）； ②管理制度或规范具有良好的规范性和约束性（1 分）； ③制定了相应的财务收支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	单位制定了《党组会议制度》《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工作管理规定》《周工作例会制度》《财务收支管理内控制度》《采购工作规程》《档案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具	管理制度不健全，缺少预算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扣 1 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描述	评分结果
				等（1分）； ④内部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有良好的规范性和约束性，且制度合法、合规。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签订的项目服务合同条款合理、规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2分），每存在一项不合规之处扣0.5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1分）。	本项目按照采购制度由福田区政府采购中心代为公开采购，中标后及时签订项目合同；签订的合同条款基本合理、规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同时，单位按照合同约定进度及质量要求进行项目监督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执行。	无	5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8分）	实际完成率	8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①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1份（3分）； ②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1份（3分）； ③片区总设计师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片区月度工作报告（2分）。	本项目按照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交付了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以及服务年度报告、片区月度工作报告，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	无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描述	评分结果
	产出质量 (8分)	质量达标率	8	<p>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p> <p>①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要求制定验收合格率 100% (1分)；</p> <p>②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2分)；</p> <p>③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2分)；</p> <p>④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基本服务年度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分)；</p> <p>⑤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月度工作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分)；</p> <p>⑥重要会议纪要、咨询意见稿、工作简报、推广材料(宣传视频制作材料)、专家工作坊相关材料等验收合格率 100% (1分)。</p>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及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专项规划审查技术意见报告均验收合格，并经区财政局、审计局指导把关，阶段性验收合格率 100%。	无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描述	评分结果
	产出时效 (8分)	完成及时性	8	<p>①按照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较计划完成时间大于(含)90%(8分)；</p> <p>②按照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较计划完成时间小于90%，但已经双方协商一直，且有合理的情况说明(6分)；</p> <p>③合同执行进度严重滞后，已经双方协商一致，但理由不充分(4分)；</p> <p>④合同执行进度严重滞后，且未经双方协商一致(0分)。</p> <p>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合同约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p>	本项目第一年度下半年期间为2021年11月-2022年4月，项目成果于2022年6月完成验收，并向区领导汇报；项目第二年上半年期间为2022年5月-2022年10月，验收日期为2023年2月，项目整体进度滞后。	合同执行进度严重滞后，扣4分。	4
	产出成本 (6分)	成本节约率	6	<p>成本节约率大于0，得6分；</p> <p>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0，得0分。</p> <p>计算说明：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p> <p>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p> <p>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p>	项目预算3510万元，实际中标金额3416万元，成本节约率2.68%，得6分。	无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扣分描述	评分结果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0	①通过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有力支撑福田区各项战略发展，保障城市公共利益（8分）； ②为相关管理部门提供技术协调、专业咨询、技术审查等服务（8分）； ③确保香蜜湖片区高标准、高质量开发建设，实现“一张蓝图绘到底”（6分）。	通过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有力支撑福田区各项战略发展，保障城市公共利益；为相关管理部门提供技术协调、专业咨询、技术审查等服务；确保香蜜湖片区高标准、高质量开发建设，实现“一张蓝图绘到底”。	无	20
		满意度	10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相关单位满意度，满意度≥95%，得10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一分，扣完为止。	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本项目满意度结果为99%	无	10
合计			100	-	-	-	92.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321500000004	项目名称:	城乡规划管理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261,000.00	8,137,000.00	8,137,000.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3,261,000.00	8,137,000.00	8,137,00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p>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p> <p>1、提出符合《深圳市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及《深圳市各区(新区)城市更新五年规划编制技术指引》的城市更新目标及更新策略;</p> <p>2、将福田区“十四五”规划相关要求落实到城市更新中;</p> <p>3、充分考虑福田区重大战略导向,通过更新整备十四五的编制,有力支撑福田区各项战略发展;</p> <p>4、划定城市更新潜力范围与规模、更新模式引导方式、配套设施规划、两房配建指引等方面内容,从而为福田区下一个五年更新提供有效指导;</p> <p>5、提出指导全市城市更新工作的纲领性文件与行动指南,作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制定、更新单元规划编制以及项目实施的重要依据。</p> <p>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p> <p>全年指导保障香蜜湖片区高水平、高品质有限推进实施,完成制定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和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等。</p>			<p>本年度,为福田区十四五期间更新提供指导,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p> <p>1、提出符合《深圳市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十四五”规划》及《深圳市各区(新区)城市更新五年规划编制技术指引》的城市更新目标及更新策略;</p> <p>2、将福田区“十四五”规划相关要求落实到城市更新中;</p> <p>3、充分考虑福田区重大战略导向,通过更新整备十四五的编制,有力支撑福田区各项战略发展;</p> <p>4、划定城市更新潜力范围与规模、更新模式引导方式、配套设施规划、两房配建指引等方面内容,从而为福田区下一个五年更新提供有效指导;</p> <p>5、提出指导全市城市更新工作的纲领性文件与行动指南,作为城市更新单元计划制定、更新单元规划编制以及项目实施的重要依据。</p> <p>福田区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咨询服务:</p> <p>全年指导保障香蜜湖片区高水平、高品质有限推进实施,完成制定各类专项规划工作内容和专项规划技术协调与统筹整合工作报告等。预算执行率为100%。</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十四五”规划:项目成果文本、图集、数据库(CAD、MDB等格式)	21套	21套	5	5	
			香蜜湖片区总设计师团队:本项目为咨询服务,无数量目标。	1项	1项	5	5	
			香蜜湖片区轨道交通预留工程控制条件专项研究:初步成果和中期成果、BIM技术应用平台的阶段性成果	1项	1项	5	5	
		质量指标	研究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研究成果交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为福田区十四五期间更新提供指导	有效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区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99.33%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31320100105002	项目名称：	区级房屋征收项目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899,477.48	9,892,683.99	10	99.93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899,477.48	9,892,683.99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区政府做出《房屋征收决定书》（福府征决[2021]1号）决定收回征收棚改专项规划范围内的房屋，明确棚改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对河套北（南华村）棚改项目房屋征收项目、侨乡文化馆等4个区级财政承担的房屋征收项目支付补偿款、评估、测绘等技术支持服务费。			本年度，根据区政府做出《房屋征收决定书》（福府征决[2021]1号）决定收回征收棚改专项规划范围内的房屋，明确棚改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对河套北（南华村）棚改项目房屋征收项目、侨乡文化馆等4个区级财政承担的房屋征收项目支付补偿款、评估、测绘等技术支持服务费。优化城区环境，增加保障性住房，完善公共配套设施，促进民生事业发展，本年项目实施合规率为100%，预算执行率为99.93%。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房屋改造项目数量	3项	4项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合规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补偿款支付及时率	≥95%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95%	99.93%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城区环境，增加保障性住房，完善公共配套设施，促进民生事业发展	有效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收人有效投诉率	0	0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0	99.99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